



中山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DHLZSCG2016-08-26-03

采购项目名称：健康基地人才公寓一期家具采购项目

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分公司(编制)

日期：2016年10月



温馨提示

1.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2.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投标资料、证明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3.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前到达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4.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名称必须对应。
5.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6.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和目录。
7. 投标人请注意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投标。
8.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9. 为响应国家节能环保的号召，请投标人尽量采用双面打印投标文件（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受中山市健康基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健康基地人才公寓家具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DHLZSCG2016-08-26-03

二、采购项目名称：**健康基地人才公寓一期家具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720,000.00**（投标人报价不能高于此采购预算价，否则将导致废标）。

四、采购数量：1项

五、采购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健康基地人才公寓一期家具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对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六、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合法经营范围，且独立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3. 资格条件：要求同时具备①投标人营业范围具有家具制造或者家具经营销售；②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年审合格的独立法人企业。

4. 投标人在近三年（2013年8月至今）至少有一项合同金额50万元相关或类似项目（提供合同等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5.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之日起往前3年，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营业执照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人民检察院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的有效原件，原件装订在投标正本（复印件无效）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6年10月26日8时30分至2016年11月1日17时30分**期间报名和下载招标文件。

1. 本采购文件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采购网



2. 本项目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 报名时提交填写好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投标报名申请表》及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上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
4.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在 **2016年10月26日8时30分至2016年11月11日17时30分**期间缴纳投标保证金。
5. 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城区支行
帐 号： 4431 0601 0400 0771 8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 八、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可在 **2016年10月26日8时30分至2016年11月1日17时30分**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五桂山城桂路长命水大街1号长命水领东上筑花园01卡A）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购买招标文件时请自带U盘拷贝电子版或自行登陆 <http://www.gdhlzj.com> 下载有效的电子版）。
- 九、 投标时间：**2016年11月16日14时30分至2016年11月16日15时00分**。
- 十、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五桂山城桂路长命水大街1号长命水领东上筑花园01卡A）开标室
- 十一、 开标时间：**2016年11月16日15时00分**。
- 十二、 开标地点：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五桂山城桂路长命水大街1号长命水领东上筑花园01卡A）
- 十三、 本公告期限自 **2016年10月26日至2016年11月1日**止。
- 十四、 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中山市健康基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泰路2号228室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3318298271
传真： 邮编：528400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址：中山市五桂山城桂路长命水大街1号长命水领东上筑花园01卡A
联系人：易生 联系电话： 137 1569 1007
传真： 0760-88869878 邮编：528400
 3. 采购项目联系人：易生 联系电话： 137 1569 1007
附件：1. 委托代理协议 2. 招标文件

发布人：易 生

发布时间：2016年10月26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要求

1. 本次采购的内容：健康基地人才公寓一期家具采购项目。
2.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 日内完成交货、安装、验收。

二、项目概况

1. 本次招标项目范围：健康基地人才公寓一期家具采购项目。
2. 中标供应商承担及负责招标文件规定应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货物供货、集成、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3. 除非征得采购人同意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4. 供应商应提供已注册品牌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5. 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6. 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货物的型号、规格、制造商。
7. 所有货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进货确认函、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所有软件必须是正版。
8. 供应商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应按原价提供性能与原货物同等级或更高配置的货物。
9. 供应商在实际供货时，应提供货物清单、货物样本资料和产品技术性能条件说明书。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
10. 本次投标应为包供货、安装、培训及售后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加收其他任何费用。
11.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性能，配置参数等不能低于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要求。

三、技术要求及参数



1.采购清单：详见附件

序号	名称	规格	材质说明	数量	备注
1	实木床	W1500*D2000	1、基材采用国家一级橡木（★橡木（橡胶木）：按照 GB 18548-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要求检测甲醛释放量≤0.05mg/L, 投标时提供原件证明文件），板材为干燥率低于8%含水率。油漆采用优质绿色环保哑光聚酯漆，板材精心处理，光亮平整，油漆无颗粒，无气泡，颜色均匀，硬度高。 2、五金配件均采用名优质产品，进行了镀锌、镀铬、防锈处理。 3、▲须投标人自行设计图纸。		
2	上下铺木床	W1000*D2000	1、基材采用国家一级橡木，板材为干燥率低于8%含水率。油漆采用优质绿色环保哑光聚酯漆，板材精心处理，光亮平整，油漆无颗粒，无气泡，颜色均匀，硬度高。 2、五金配件均采用名优质产品，进行了镀锌、镀铬、防锈处理。 3、▲须投标人自行设计图纸。		
3	餐桌（配4个木凳）	W1200*D800*H760	1、材质：全部采用优质橡木进行制作，木方均经过消毒杀虫，四面抛光、打磨，最后以高温抽出多余的水分，达至木方不易变形，做到产品防虫、防腐和防潮目的； 2、油漆：外表面均用优质环保漆； 3、选用优质英字螺丝五金配件。 4、▲须投标人自行设计图纸。		
4	电视柜	W1300*D350*H400	1、基材采用AAA级高密度中纤板（★18mm厚密度板：按照 GB/T15102-2006《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的要求检测外观质量要求，理化性能、含水率、甲醛含量≤0.1, 投标时提供原件证明文件），面贴胡桃木木皮饰面，木材均经过防虫、防潮、防腐、二次烘干蒸发处理，含水率8%-12%。木皮与芯材之间采用环保胶水粘合，表面喷涂环保油漆，硬度达H级。 2、抽斗采用名牌三节导轨，配优质防撞折叠锁，门铰及五金配件。 3、▲须投标人自行设计图纸。		
5	书桌（配1个木凳）	书架： W900*D220*H960 书桌： W900*D500*H730	1、材质：全部采用优质实木进行制作，木方均经过消毒杀虫，四面抛光、打磨，最后以高温抽出多余的水分，达至木方不易变形，做到产品防虫、防腐和防潮		



			目的； 2、油漆：外表面均用优质环保漆； 3、选用优质英字螺丝五金配件。 4、▲须投标人自行设计图纸。		
6	衣柜	W1000*D550*H2000	1、材质：全部采用优质实木（★樱桃木：按照 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要求检测可溶性铅≤90 mg/kg、可溶性镉≤75 mg/kg、可溶性铬≤60 mg/kg、可溶性汞≤60 mg/kg, 投标时提供原件证明文件）进行制作，木方均经过消毒杀虫，四面抛光、打磨，最后以高温抽出多余的水分，达至木方不易变形，做到产品防虫、防腐和防潮目的； 2、油漆：外表面均用优质环保漆； 3、选用优质英字螺丝五金配件。 4、▲须投标人自行设计图纸。		

2. 样品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实木床	W1500*D2000	1 张	
2	上下铺木床	W1000*D2000	1 张	
3	餐桌（配 4 个木凳）	W1200*D800*H760	1 套	
4	电视柜	W1300*D350*H400	1 个	
5	书桌（配 1 个木凳）	书架：W900*D220*H960 书桌：W900*D500*H730	1 套	
6	衣柜	W1000*D550*H2000	1 个	

3. 投标样品要求：

3.1 供应商提交的样品将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依据，样品应附标签并在标签中注明供应商名称、生产厂家及型号，标签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供样品时随附检测报告原件，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及制造商公章。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将影响供应商的技术得分。

3.2 每个样品必须按照第七章中格式《投标样品标签》标识清楚。

3.3 在评审结束之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封存于采购人单位，作为验收依据。采购人及采购中心对供应商所递交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承担任何责任。未中标的供应商应在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后 7 个工作日后（即允许质疑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投标样品。3 个工作日后供应商不取回样品，



则视为自动放弃样品的所有权，采购中心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四、商务要求：

（一）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2年（上述“三、技术要求及参数”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三包”，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

3.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供应商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供应商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货物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二）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 货物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满足国家相关产品包装要求。

2. 采购人所采购的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包装、保险、发运及保管等环节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三）安装、调试与验收

1. 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货物、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套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中标供应商应将关键部件（主体）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四）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预付款：**合同总价的35%，合同签订后开始办理财政支付手续；

2. **验收款：**合同总价的60%，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且办理财政结算后支付；

3. **质保金：**项目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支付余下的合同款项（5%）；

4. 中标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中标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5.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1.2 在招标文件中标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全面响应和满足，任何负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本次采购的资金来源属政府财政性资金，采购招标行为适用法律体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健康基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2.2 “监管部门”是指：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2.5 合格的投标人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书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



- 4) 开标、评标、定标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将变更时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按以下顺序装订）
 - (1) 投标函；
 - (2) 符合性自查表；

-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7)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 (8) 商务条款响应表；
- (9) 投标人概况；
- (10) 技术（服务）条款响应表；
- (11) 拟投本项目岗位人员一览表；
- (12) 服务实施方案；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 开标一览表；
- (15) 详细报价表。

投标人有义务按照以上构成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编排详细目录并装订成册，不得出现重页或缺页。

10.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3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5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4.3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执行财库[2011]18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下称“本办法”），投标人需按本办法第二条要求提供本企业为中小企业的证明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为**¥14000元（人民币壹万肆仟整）**，保证金须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从投标人（总公司或分公司）的银行账户汇出并到达相应账号，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

16.2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3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无息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无息退还。

1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截止时间：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在90日历天内有效。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生效之日起，其投标文件有效期顺延至合同有效期，同时其投标文件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与采购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1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在征得投标人同意后适当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9.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含电子文件光盘一套）和副本五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件，用Microsoft office软件制作，电子文件介质为CD-R光盘，所有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其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9.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20.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 21.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六、询问、质疑、投诉

22. 询问

- 22.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招标采购单位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招标采购单位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3. 质疑

23.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提出质疑：

- 1) 招标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合法的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3.2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书》并署名并加盖公章。《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所质疑的政府采购项目，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包括证据资料）；
- 3) 提起质疑的日期；

23.3 质疑人进行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3.4 质疑联系人：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 址：中山市五桂山城桂路长命水大街 1 号长命水领东上筑花园 01 卡 A（邮编：528400）

电 话： 137 1569 1007

联系人： 易生

24. 投诉

24.1 投标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24.2 监督管理机构：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24.3 下列情形投诉将不予受理：

- 1) 投诉人不是参加所投诉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 2) 被投诉人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当事人；
- 3) 所投诉事项未经过质疑的；
- 4) 所有投诉事项超过投诉有效期；
- 5)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投诉；
- 6) 同一投诉事项已经采购人上级部门投诉处理的；

7) 投诉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监督管理机构及时告知投诉人限期补充或修改后重新投诉，投诉人逾期不按要求补充或修改投诉书的。

24.4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 1) 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2)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5. 合同的订立

25.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5.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合同副本壹份备案。

25.3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来书面函退出的，则采购人视为该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或推荐符合采购要求且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26. 合同的履行

26.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6.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6.1 条的规定备案。

26.3 中标人无故放弃中标资格或签订合同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由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6.4 有关合同的订立和履行的更多细节请见《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试行）》第二部分的第十二章和第十三章。

八、适用法律

27.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其他说明

28. 凡两家或以上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有如下情况的，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①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②为同一股东控股的；③其中一家公司为其他公司最大股东的。

十、知识产权

29.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起诉或法律和经济纠纷。否则，报价人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等）。

30. 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商标权和著作权等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税费。

十一、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所有。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1.3 招标采购单位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二、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三、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符合性审查阶段采取评委一人一票，意见不一致时少数服从多数的评标方式，详细评审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分数按四舍五入原则计至小数点后两位。

3.2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招标采购的有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3.3 评标步骤及定标规定：第一阶段：先进行投标人初步审查。第二阶段：对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按照评标办法进行详细评审。

四、 投标文件的初审

4.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在采购代理公司购买了招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4.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4.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4.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人未在采购代理公司购买招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不在经营范围内投标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人不符合合格投标人的基本条件；
- 7)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
- 8)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
- 9) 投标报价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 10)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11)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1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 13)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5 公开招标失败后处理

4.5.1 如果开标当天，符合采购要求的投标人不足法定3家，本项目将重新组织采购或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转换采购方式继续进行。若采购方式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采购的，原招标文件转为谈判文件。

4.5.2 采购方式转为竞争性谈判的评审原则和程序。

- a) 谈判原则：谈判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谈判及评审。
- b) 评审办法：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c) 评审程序

谈判小组对每个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初步审阅。初步审阅结束后，谈判小组集中与单一报价人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主要是对报价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如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进行二轮及以上轮次的谈判。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最终报价，包括最终澄清方案、报价及有关承诺等。谈判小组对报价人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从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报价人中根据评审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小组写出谈判结果《评审报告》。

d) 最终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对各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报价文件出现下列情况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 i. 报价人不符合合格报价人的基本条件；

- ii. 报价人未提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iii.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iv. 主要技术和参数不满足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以及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v. 不接受谈判小组修正的报价总价的。
- e) 谈判小组对入围的报价人的报价进行修正得出经过算术错误纠正、折扣、为遗漏和偏差进行的调整以及其它规定的评比因素修正后得出的评标价，在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在技术和商务部分都能满足谈判文件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将校核后的各报价人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报价相同时，按照公司注册资金的高低确定成交供应商，高的则为成交供应商，如果报价和注册资金均相同，则按 2013 年 3 月以来完成过同类型项目的数量多少（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准）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数量多的则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并写出本次谈判的《评审报告》。
- f) 谈判小组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① 若报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②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③ 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报价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报价；
 - ④ 如某报价人项目报价有漏项，采用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报价人中该项报价最高的价格计入总报价后进行评分，但此价格不作为成交价格。若该报价人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合同价以其原报价为标准；
 - ⑤ 谈判小组认为应该调整的价格。
- g)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报价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报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报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 h) 最终报价超出项目预算将被拒绝成交；

4.5.3 采购方式转为单一来源采购的评审原则和程序。

谈判小组与供应商进行谈判达成一致意见后，出具《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投标文件的澄清

5.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5.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投标的评价

6.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七、授标

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7.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7.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8. 评标方法

8.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8.2 各部分得分权重分配如下：

评价内容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分值权重	25分	45分	30分

9.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9.1 初审

9.1.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项目包括：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	是否合格
1	投标人的合法性	满足投标人资格条款（合格投标人）	
2	投标文件完整性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写，其内容清晰、完整、字迹能准确辨认	
3	合法签署	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则须提交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且签字有效	
4	投标报价	须是固定的唯一的	
5	投标报价不超出本项目由财政部门核准的预算金额	满足招标要求	
6	投标报价没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满足招标要求	
7	投标保证金	金额、内容、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8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90天	
9	商务、技术有关要求偏离情况	无重大负偏离，投标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符合采购文件的其他要求，无重大偏离，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的投标	
10	结论		

注：1) 评审项目合格在相应列中标注“○”，不合格则在相应列中标注“×”。

2) 评审项目全部合格方可视为通过符合性检查，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9.2 详细评审、比较与评价

9.2.1 商务评价

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招标文件对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进行审核，填写商务响应评分表。汇集每一评委的评分，将其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2) 商务部分满分 25 分，具体如下：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商务部分 (25分)	企业实力	① 自 2013 年以来投标人获得全国质量服务诚信 AAA 级证书的得 0.5 分，无得 0 分。 ② 自 2013 年以来投标人获得教学设备行业先进集体证书的得 0.5 分，无得 0 分。 ③ 自 2013 年以来获得全国教学设备行业最具竞争力百强企业证书的得 0.5 分，无得 0 分。 ④ 自 2013 年以来获得中国教育装备行业推荐产品证书的得 0.5 分，无得 0 分。 ⑤ 自 2013 年以来获得中国优秀绿色环保节能产品证书的得 0.5 分，无得 0 分。 ⑥ 自 2013 年以来获得中国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 0.5 分，无得 0 分。 【以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原件现场核查，不提供不得分】	3分
	财务状况	对各投标人所提供 2013 年-2015 年的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评审：2-0 分 (以提供 2013 年-2015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提供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2分
	同类项目业绩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同类项目情况：单份合同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或以上的，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复印件及用户评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原件现场核查，不提供不得分】	3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服务能力、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情况以及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等横向对比： 优：5-4 分；一般：3-2 分；差：1-0 分。	5分

	主要产品及原材料的检测报告	① 提供 2013 年以来提供成品实木床、上下铺木床、餐桌、电视柜、书桌、衣柜（合格）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份得 0.5 分，满分 3 分。 【以上需提供质检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现场核查，不提供不得分】	12 分
		② 除上述检测报告外，投标人提供 2013 年以来其他检测报告的对比：优：9-5 分；一般：5-2 分；差：2-0 分 【以上需提供质检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现场核查，不提供不得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评审内容中所要求提交“原件”应独立封装，并内附“资料原件提交清单”（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以便评审委员会核对。评标结束当日退回，如未提供原件的，该项评分为 0 分。

9.2.2 技术（服务）评价

- 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招标文件对各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填写服务响应评分表。汇集每一评委的评分，将其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
- 2) 技术部分满分 45 分，具体如下：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技术部分 (45 分)	《技术条款响应表》响应程度	完全响应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 3 分，技术参数中带▲部分每出现一项不满足扣 1 分，其余每出现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至零分为止。 (须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提供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3 分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对比各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优：3-2 分；一般：2-1 分；差：1-0 分	3 分
	货物的先进性、实用性	对比各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先进性、实用性进行综合评审： 优：3-2 分；一般：2-1 分；差：1-0 分	3 分
	深化设计方案	对各投标人所提供的平面布置图纸进行综合评审（货物的布置摆放是否符合需求方的实际使用要求），以及实木床、上下铺木床、餐桌（配 4 个木凳）、电视柜、书桌（配 1 个木凳）、衣柜提供的设计方案(含设计图纸) 进行综合评审： 优：15-10 分；一般：10-5 分；差：5-1 分，不提供不得分。	15 分

	投标样品情况	<p>对各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情况进行综合评审，主要包括：</p> <p>①样品材质制作情况： 优：5-4分；一般：3-2分；差：1-0分</p> <p>②样品生产工艺、质量保证情况： 优：5-4分；一般：3-2分；差：1-0分</p> <p>③样品实用性耐用性情况： 优：5-4分；一般：3-2分；差：1-0分</p> <p>④样品安全要求及符合实际需求情况： 优：6-4分；一般：3-2分；差：1-0分。</p>	21分
--	--------	---	-----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9.2.3 价格评价

价格评审满分为30分。

a) 评委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① 若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②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③ 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④ 如某投标人项目报价有漏项，采用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中该项报价最高的价格计入总报价后进行评分，但此价格不作为中标价格。若该投标人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报价为标准。

⑤ 评委会认为应该调整的价格。

b)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c)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①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或服务）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时，报价给予 C_1 的价格扣除（ C_1 的取值为 6%），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C_1$ ；

②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d) 将评委会校核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定义为评标价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依此计算出所有投标人的价格评分。

9.2.4 综合比较与评价

1) 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每部分得分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text{综合得分} = \text{商务得分} + \text{技术得分} + \text{价格得分}。$$

2) 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列出各投标人排名（第一名、第二名…，出现综合总得分并列时，投标总价低的投标人名次靠前；若综合得分和投标总价都相同，按技术得分高的投标人名次靠前；若综合得分、投标总价、技术得分都相同，按商务得分高的投标人名次靠前；若综合得分、投标总价、技术得分和商务得分都相同，由全体评委投票确定名次）。

9.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推荐前二名为中标候选人。

9.4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意见和有关法规选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9.5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9.5.1 在合同签订生效之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和监管部门同意，第一中标候选人因故放弃中标资格，在采购人愿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且报价合理的前提下，可考虑由第二中标候选人填补为中标供应商。

9.5.2 若没有预设替补候选者，或采购人不同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时，则本项目作采购失败处理。

9.5.3 若中标候选人及其投标文件在评审后被审查发现存有重大偏离、或没有完全实质性响应之处时，则其中标资格无效，本项目直接作废标处理，替补候选人不得填补。

9.5.4 对由于不良行为而被取消中标资格者不得参与重新采购的投标。

九、中标（成交）服务费

10.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0.2 中标服务费以现金缴纳：

10.3 中标人需在收到中标结果通知之日起7天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并凭中标服务费缴纳凭证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招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币种相同。

10.4 如中标人违约，则采购代理机构凭开出的违约通知，按招标文件约定金额的200%在采购人付给中标人的中标款中扣缴。

10.5 招标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10.6 招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和规定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中标金额 (元人民币)	费率	服务招标	备注
100 万以下		1.50%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 计算
100~500 万		0.80%	
500~1000 万		0.45%	
1000~5000 万		0.25%	

例如：某项目的采购金额为 **780920.33**，其采购代理费为：**780920.33***1.50%=11700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展厅硬件设备、数字内容及中控采购项目

合同书

(此合同为参考合同，实际合同以本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为基础，以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中标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订日期： 二〇 年 月 日

甲 方：

乙 方：

代表：

代表：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 本合同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相应内容；
2. 合同附件的具体条目及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商定。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密封，包括以下内容：
- 2.1 开标/报价一览表
 - 2.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项目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 2016 年 ____ 月 ____ 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及附件)	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要求	按投标文件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的合格性	合格的投标人的条款; 近三年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并受过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在项目预算内,且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1. 符合性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投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_90_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投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投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职务：_____），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年__月__日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谈判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2.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标号）的投标/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谈判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的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谈判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联合体由联合体共同授权人员负责与招标采购单位联系。
2. 联合体投标工作由联合体共同负责，由联合体各方组成的投标/谈判响应小组具体实施。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投标/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谈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 如中标/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谈判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谈判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投标/谈判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谈判响应成为废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谈判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份，随投标/响应文件装订 份，送采购人 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各执 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两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2.4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等）形式交纳人民币 (大写) 元
的投标保证金到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 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 _____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粘贴银行汇款或转账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我们在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一旦获得中标，我们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计费方法向贵方（广东华联建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地址：中山市五桂山城桂路长命水大街1号长命水领东上筑花园01卡A）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200%在投标保证金中扣缴，如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则在买方付给卖方的中标金额中扣缴。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盖章）：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诺方地址：_____

承诺发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6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投标邀请，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见 2.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7 服务承诺书

承诺书

致：_____ (采购人)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我方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书）为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园林绿化综合管养和有关服务的总价。

2、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的正文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相冲突或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为准。

3、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4、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 期：

2.8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以下格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的内容。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3. 《企业资质》复印件
4.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如已办理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即可）
5. 投标人近三个月（2016年5月-2016年7月）的依法缴税证明、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6. 投标人近三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之日起往前3年，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营业执照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人民检察院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的有效原件，原件装订在投标正本（复印件无效）；
7. 符合合格投标人基本条件要求具备的证明资料；
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注：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三、商务部分

3.1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2	满足投标有效期要求		
3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4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5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6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7	满足项目服务期要求		
8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或“是”，对空白或打“×”或“否”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投标人概况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主管部门		资质等级/编号		
法人代表		职务		联系方式		
授权代表		职务		联系方式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成立日期	年 月 日		注册资本	万元	
	办公面积	自有面积_____平方米，承租面积_____平方米， 人均面积_____平方米				
	员工总数	人	其中：中级职称_____人，高级职称_____人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13					
	2014					
	2015					

注：1) 投标人必须提供 2013 年至 201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核过的财务报告（审核机构签章页、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等）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可自成立之日起算。

2)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综合资质、社会信誉及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1			
2			
3			
...			

注：投标人必须提供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起止 时间	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必须是投标人独立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提供合同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四、客户评价一览表

序号	客户名称	评价项目/内容	评价时间	评价等级	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					

注：须提供客户评价文件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五、报价人目前涉及的诉讼案件或仲裁的资料

涉及的另一方或另几方	争端的原因	涉及的金额

六、拟投本项目管理岗位人员一览表

拟投本项目管理岗位人员一览表

序号	职责分工	姓名	性别	年龄	持何种资格证书	发证时间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备注

注：附以上人员身份证、资格证/职称证（如有）、近三个月（2016年6月-2016年8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售后服务方案

八、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服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技术（服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投标人按“用户需求书”的服务目标、内容、指标等项目对应回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如投标人不完全响应，则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空白则视为完全响应。

2. 此表内容必须与服务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技术方案

[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编制技术方案。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 (1) 项目实施的流程
- (2) 时间安排
- (3) 人员安排情况
- (4) 设备投入情况
- (5) 服务保修方案、响应时间
- (6) 其他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部门出具认定贵公司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不提供评审委员会有权将不予以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内容	报价（元，人民币）	项	备注
1			1	
投标价		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 投标总价包括所有招标范围内的费用(均为含税价)。

4.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一并封装在唱标信封中，作为开标唱标之用。

5、本项目为全包价承包项目。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5.2 详细报价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	金额（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合计：（大写）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标报名申请表

年 月 日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		采购方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报 名 所 需 资 料 列 表				已提交	未提交
1					
2					
3					
4					
5					
6					
7					
8					

注：报名所需资料列表由投标供应商按照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发布的报名所需资料逐项列出，提交情况（已提交/未提交）由工作人员收件时填写。